

证券代码：838854

证券简称：川净股份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
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2年8月4日

生效日期：2022年8月2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崔静涛	董监高	董事长
隆威	董监高	董秘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2021 年度，川净股份向实际控制人崔静涛控制的企业四川科特空调净化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商品合计 123,173,488.23 元，相较年初预计金额超出 83,173,488.23 元，超出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1.79%。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超出年初预计部分时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补充审议并披露，并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股东大会补充审议。

川净股份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超出年初预计部分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1 年 7 月 30 日发布）第一百一十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第一百零三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第四十三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第四十二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董事长崔静涛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负有责任。

董事会秘书隆威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负有责任。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川净股份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崔静涛、隆威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公司的行为及时整改，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部分，未导致公司营运资金匮乏，没有降低资产的有效性，未影响公司的收益能力，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1、公司接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对公司采取纪律处分的决定。

2、公司高度重视本次收到的纪律处分的情况，并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进行整改。今后，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业务，完善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法合规和风险意识，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四川川净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